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2-23970771
聯絡人：沈銀真
電 話：02-77367489

受文者：花蓮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22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國字第1090073307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別冊寄送名冊（0073307A00_ATTCH1.pdf、0073307A00_ATTCH5.pdf、
0073307A00_ATTCH3.pdf、0073307A00_ATTCH6.pdf）

主旨：有關本署補助財團法人台灣文創發展基金會製作〈病毒追緝令〉別冊及影片，請轉知所轄公立國民中小學參考運用案，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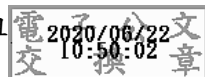
說明：

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之影響，為提升國中小教師及學生對於病毒及身體防禦機制相關科學知識之認識，本署補助財團法人台灣文創發展基金會製作〈病毒追緝令〉別冊及影片，本別冊預計於109年6月底寄送至全國公立國民中小學（寄送名冊詳如附件），影片網址如下：<https://reurl.cc/arDkyQ>，請轉知所轄公立國中小學校參考運用。

二、本案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本專案承辦人員林蘋蘋副理，02-2392-6899轉659。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本署國中小組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